

清代后宫私生活实录 十



孙希涛◎编

清代共有十三位皇帝，有明君，也有荒淫无能之流。近三百年的清代宫闱中，秘幕重重，皇权更替，政治斗争，宫闱秩事，帝王后妃私情，为后人演绎了一部风云变幻的历史剧……



K249.045
2
:10

清宫秘闻

孙希涛 编

十

大众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清宫秘闻/孙希涛编.

—北京:大众文艺出版社,2006.1(2003.10重印)

ISBN 7-80094-954-0

I. 清…

II. 孙…

III. 宫廷—杂史—中国—清代

IV. K249.0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0)第 57113 号

清宫秘闻

大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北京市东城区交道口菊儿胡同 7 号 邮编:100009)

北京市通州富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开本 850×1168 毫米 1/32 印张 68 字数 1082 千字 插页 4

2006 年 9 月北京第 2 版 2006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ISBN 7-80094-954-0/K·4

定 价:298.00 元(全十册)

版权所有, 翻版必究。

大众文艺出版社发行部 电话:84040746

北京市东城区交道口菊儿胡同 7 号 邮编:100009



天上与人间

“老佛爷，他们在喊，说皇帝不见了！”李莲英跪在太后的背后，实在忍耐不住了，才轻轻地说了这么一句。

“那不是皇帝。”慈禧的口气很断然。

“在那里？皇帝在那里？”

“他不是在河当中么！”

“他涉水过得河去，我们也就涉水过得去，好，我们一起涉水过河吧，不能老耽搁在这河岸上。”李莲英说着，站了起来，去搀扶皇太后，“他手里拿的是一盒什么？”

“谁知道他，鬼鬼祟祟！莲英，我们这一路上要哄着他。”太后扶着李总管站在沙地上，凝视着涉水过河的光绪皇帝，忽然紧捏了李莲英一把，微惊地轻喊了一声道：“嘿，他已经上了岸！咦，上了岸！莲英，他会不会就此逃掉？”

“他？他没有那么大的勇气！”李莲英死命地钉上了对岸的当今皇上一眼，很坚定地说：“我们也赶紧涉水渡过去吧，老佛爷，你上车。这河浅得很，我们赶快一点儿吧！”

等逃难的行列一起涉水渡过了沙河，光绪皇帝已经步行下去很远很远，快转到山谷里去了。李总管和崔副总管两个太监，骑了两匹骏马，飞也似的追了上去，拦住了皇帝的



去路。

“老佛爷吩咐，请皇上坐了车子。”李莲英跳下马，抢前一步，跪在光绪的跟前。皇帝不得不站住脚，浑身上下衣服被雨淋得一块块一片片地沾在身上。脸色惨白，两只陷在窍洞里的眼睛，呆呆地表演不出一点儿活力，但眼珠的光芒里充满了愤恨的意识，灌注在他面前的两个太监的身上，他的嘴先是抿得紧紧地，这时上下唇相互磨动，似乎要说什么，结果他没有说什么，只是叹了一口长气。

光绪亲自把李莲英从泥地上扶了起来，雨不再下了，可是路上已经是泥泞，他指了指山脚下那几间已经倾圮破烂了的土屋。

“一路上没有碰到过一个老百姓，所有的屋都是空的，这快要倒了的土坯房子凉来更是空的了。”崔太监很了解皇帝的心意，他说到这里忽然地叫了起来：“咦！出太阳了！哎呀，太阳已经偏了西，他们实在走得太慢，今天赶到什么地方才息脚？前面就是山路，又是上坡路就更难走，恐怕就更走得慢。”

“今天是二十一日，天晴了，还多少可以有点儿月色，万不得已的时候，只有连夜往前赶，夜里赶路还凉快些。”李莲英转过头来望了望后面的大队，才走过河滩上了大路。他便吩咐他的同伴道：“你在这里侍候皇上，我赶回去照应着老佛爷。”

李总管跨上了马，一勒再一松鞍，那匹马在鲜艳的夕照



里，直往慈禧所率领的行列里奔去。雨后清新，蹄声脆亮，人们身上湿了的衣衫，尽管是在夕阳里，也被蒸发得浑身上下有点儿感到刺刺扰扰的，光绪先是用左手捧着他那一只宝贝似的极其神秘的盒子，举起右手满头乱搔，越搔越痒，后来竟把盒子往路旁深草丛中的乱石上一放，用两只手把浑身上下角里角落搓搔了一个痛快，这才长吁了一口气，重行抱起那只盒子，仰望了那搁在山顶上太阳的余晖一眼。视线稍一转移，发现十来丈外那土屋子门前坐着一个女人，再一低头，看见崔太监仰卧在一块大石头上，张着嘴，两手搁着脑壳，发出连续的鼾声，流了一颈子的口水，口水又一滴滴地滴到石头上。我们的副总管谅是近日来疲惫透了，所以一倒下，就睡着了。

如果我们的光绪皇帝存心逃走，逃脱了慈禧的掌握，目前是个机会，天已快黑了，他可以逍遥自在地逃出这流亡的皇家行列。等他们发觉皇帝逃走了，他们不能不追寻一阵，但他们决不敢深追究寻，因为正在自顾不暇中，到了夜里，他们保护皇太后犹恐力之不足，果真皇帝走了，只得暂时让他去。

皇帝紧抱着他的那只神秘的盒子，拔起步来，对准了那山脚下的屋子走去。他走几步，抬起头来望望那在屋子门外坐着的一个女人。

转眼间，黄昏里，女人已在皇帝的眼前，他越发没了主意。那女人依旧坐在门前，却早已抬起头来用惊异的神色，



注视着这走近自己身边的男人。不料皇帝先放缓了步伍，继则踟蹰，此刻他竟失魂落魄地站住了，他几次摆摆腿，竟始终没有往前移动过一步！

“珍，珍，珍到了自由自在的荒山里！她没有死。我就料定了她是死不了的。”光绪在这一次动乱的突变中，在雨淋水浸，又被夕阳曝晒了一阵之后，身心俱受到极其沉重的打击，和极度猛烈的刺戟，情思恍惚，精神失常了。

他把这荒山里的村姑娘当作了珍妃。他确实只爱珍妃，但后来太后的权力不容许他爱她！两性之间越是不许相爱，他们越发相爱得厉害。所以皇帝被幽居在瀛台时，在政治上失意时，他什么也不想，只是一心一意地想念他那被监禁在三所的珍妃。

今天早上，在他们由宫廷里逃走之先，他倒是空高兴了一阵，曾独自儿幻想过：以为因此上得在流亡的路途上，重行和自己心爱的人儿晤聚，果然才走出宁寿宫，珍妃便来了，皇帝的内心真是兴奋得跟起了火一样，眼睛里有了神采，谁料皇太后几句和颜悦色的吩咐，竟结果了那年青的聪明的性命，转瞬之间，眼看着各自走上生死的异路，这突乎其然的惨剧，使得他失却了平日正常的态度，何况他这多年以来，在皇太后的专横之下，他无时无刻不是生活在抑郁惆怅里。

光绪痴痴傻傻地呆立在这村姑娘的面前，没有说什么，也没有丝毫的表情。

“天都快黑了，你还往山里去？”那姑娘霍地站了起来，



退了几步，倚立在门槛上，把皇帝的浑身上下细细地打量了一阵，还是猜不透他是一个什么样身份的人。

“山里去不得么？”光绪往她刚才坐的小破杌子上一坐，发觉这姑娘浑身褴褛，穿的一件红衫子早已褪成了浅妃色的泛了白，边角上都起了毛，肩膀上有一个不大不小的窟窿，露出一块雪白粉嫩的肉。一条绿裤子补了无数的补丁，单的好似已经被补得变成了夹的。光着脚，想是刚洗濯过的，竟洁白光润得一尘不染。他看得明白了之后，清醒了不少。

“有什么去不得？不过天已经黑了。”她原是浅笑着的，却又敛起笑，一本正经地说，“你不骇怕？一个人在这黑夜里，去进深山里去，居然会觉得骇怕？”

“这原是我的天下，我的河山，我是皇帝，我怕什么？”光绪在这村姑的面前，出乎意料之外地振奋了不少。

“你是皇帝？哈—哈—”那村姑觉得这陌生的人举止可笑，言谈更可笑，但觉得这人可笑得有趣，而不讨嫌。她走到那满腿满脚都是泥巴的光绪的面前，摆了摆他身上那件雨水还没有全干的黑衫的前摆，大笑了起来道：“你是皇帝？皇帝就是你这么一副腔调，这么一个打扮？哈…哈…其实你即使是皇帝，难道当了皇帝就有了种？就有了胆量？就敢一个人在这黑夜里走进深山么？你即使不是皇帝，你要走遍这深山，走遍这天下，又有什么不可能？”

“我真是皇帝，当今光绪皇上就是我，我是今天早上由北京逃难到这里的。……”光绪诚恳地对这姑娘表明他自己的



身份。

“过路的，你是皇帝也罢，你是什么也罢，反正你是个逃难的，是不是？决不因为你是皇帝，你就用不着逃难呀！”

“那么你为什么不逃？”光绪很急切地对这姑娘道：“洋兵已经打进了北京，就要冲下来，会冲到这里来的！”

“我为什么要逃？”

“为什么不要逃？”

“那么，你且先告诉我，大家为什么要逃？”村姑反过来追问了光绪一句。“是为了财产，我没有；是为了家业，我没有；是为了一切的顾忌和前途，我没有；是为了性命，我不重视自己的性命。在这世界上有我，不嫌多；没有我，也不嫌少。假使你不走到这里，你哪里会知道这深山里还有我这么一个人？”

“照你这样说来，你不用逃，其实我又哪里用得着逃？”光绪被这村姑娘感动了。

“你刚才不是说，你是皇帝么？哈……哈……”

“是的，我是皇帝，但我这空头皇帝远不及你在这深山里的人，爱怎么活着，便怎么活着。”光绪皇帝说了这好一会儿的话，一点儿也不口吃，忽然长吁了一声道：“再别提‘皇帝’这两个字，我听到了就头痛！”

“你原不是皇帝，所以你才头痛的，皇帝哪能像你这副酸样子。”

“我口渴极了……”光绪没有再说什么。



“口渴？怎么不早说的？肚子饿不？”那村姑说着便往屋子里走。“我替你兜一碗水，带两个馍来。”

那村姑拿来了一大碗冷水，光绪一饮而尽，又要了一碗，这才咬了两口馍，吃得香得很，别是一番滋味，觉得外面的东西不及宫里的好看，却比宫里好吃！他一口气把两个馍吞下了肚。那村姑大大方方地在旁边候着他。

“馍是三文钱一个，水钱听客家的便，我们是从来不跟过路的客人计较的。”

“什么？要钱？”光绪的脸红了。

“怎么，你在什么地方白吃白喝过？大家都吃了不给钱，我们靠什么活？天会得下雨，却不会落馍。所以水钱听客家的便。”

“我没有带钱？”

“你刚才还说你是皇帝，天下都是你的，你还会没有钱？”村姑冷讽了他一阵道：“别开玩笑好不？走路的从来就不刻薄我们穷人的，只有多化，没有少给的。”

“我的确是皇帝，是由北京逃难出来的皇帝，身边没有带钱。”

“别瞎扯，好不好？”那村姑把嘴唇一翘，杏眼细迷着有点儿嗔怒的样子说：“没有钱？你要是早说在先……”

“早说在先怎么样？姑娘。”

“要是早说在先，不这么大模大样像煞有介事的。没有钱，我倒情愿布施那真正没有钱的天涯落难的人儿。”



“现在呢？”

“你事前没有说你没有钱，你竟还口口声声地吹，瞎说你是皇帝！那么，付钞！噢，摸下了肚，就拍拍屁股站起来走？你要脸不？白吃白喝，你还认得你自己是个男人家不？识相点，这深山里不是要赖皮的地方，你即使是皇帝又怎么样？皇帝就该白吃白喝欺负人么？”

“我实在走得匆忙了，忘了带银子……”

“别肉麻了，还吹什么？连零碎钱都没有。偏要说‘忘了带银子’。”那村姑捏着腔，学着光绪的口气。“别吹死牛，好不？你多少得掏出一两文钱来，即使是一个蚌子，也好。现在倒不是我稀罕钱，而是替你自己遮遮丑。”

“好，你拿纸笔来。”光绪被这姑娘窘出了一个办法，不像刚才那么狼狈了。

“干么？”

“我亲笔留一张‘见条即副官银一百两’的纸据给你……”

“到了这个份儿，你还装蒜，我真没见过你这……”

“怎么，你以为我的笔据连一百两银子都兑不了现？”

“一百两？你见过一百两银子是什么样子不？你的纸据值一百两？”那村姑指逼到光绪的脸上，皇帝思乘势抓住她的手，被她挣脱了恨得直咬牙，低声地嗔道：“哼，你的笔据？垫在裤裆里还嫌有字呢！”

“什么？”皇帝急了，他实在是有点儿忍受不了了，稍微



提高了喉咙嚷了起来。“你说什么？”

“没有说什么。”

“我才白吃了你两个馍，两碗冷水，你就逼得人到这份田地！你算什么？”

“不算什么！这就叫做‘一文逼死英雄汉’。”

“‘一文逼死英雄汉？’——朕知之矣，知之矣，至论！也好——”光绪往村姑的面前挺了一步，干脆地道：“好，好，好极了！你逼死我吧，赶快逼死我，我正求之不得哩！”

“犯不上！像你，你活着不嫌多，死了也不算什么。逼死你？太无聊了，你不是英雄，走你的吧，今晚我算是霉气，碰得了你，无赖。”村姑说着拿起了碗，倒退了两步。

阳光消逝了。昏暗笼罩着四野，这荒山里土屋前的一男一女，依旧呆呆地面对面站着。

当真是皇帝？

光绪没有想到，这世界上居然有人会不相信他是皇帝，也就是不承认他是皇帝。即使不把他当作皇帝，怎么样？他不能把这深山里的村姑怎么样？他已经白吃了她的馍馍，白喝了她的凉水，更为了付不出这一笔账，已经忍受了一顿奚落，奚落得光绪缄口无言！



皇帝要走了，怎么走呢？他总得为自己安排下脱身的台阶。

他回过身来，移了两步，但又站住了，转过脸来笑了，是一阵苦笑，笑得不尴不尬的。他又看了朦胧中站立着那姑娘一眼，她的脸上并不因他的离去，他的笑声，他此刻的进退维谷，而有丝毫的表示。奇怪，皇帝又走回来了，她随着他的步伍，倒退几步。

“请教贵姓？”皇帝问着，居然对姑娘打一躬。

“我没有姓。”

“什么？世界上竟会没有姓氏的人？我没出息，我深知道自己白活了整整三十岁，没有一点儿出息，但我还不能算是坏人。尽管我们是第一次见面，也犯不上瞒我。”

“当真的，我的确不知道我姓什么，也许你更不会相信，我活了这么大还没有名字！”

“你说笑话。”

“我为什么要骗你？”村姑提到自己的身世，不胜黯然，说话的声音里有点儿哽咽。“当我小的时候，被叫做小捡儿，现在大了，我的名字变做了大捡儿！”

“捡儿？这是什么意思？”皇帝把奇怪的名字在嘴内咀嚼了一阵，咀嚼不出它的意味来。

“我是被我的养母捡拾来长大的……”捡儿强耐住自己内心的悲忧。

“世界上居然有捡到娃儿的地方？”



“说正经的你又装样了，现在这年头，到处不是兵荒马乱，便是闹水闹旱，闹疫痨；谁能安安逸逸地活下去，谁不是吃着上顿，下一顿还没有指望？谁不是穷得精光？我早就料到你，你难道还能够例外？”捡儿把头一扭，张望着黑暗中的远处，唏嘘了一阵，很自然地接着说：“在这个谁也活不下去的年头里，到处都可以捡到被大人弃掉的娃儿。像这样的娃，每天清早在北京的城墙根，可以捡到好几起。大人们都活不了，谁能养得起娃？养大了不还是活受罪。”

“什么？”光绪凝神听到这里，把他都听得呆了。他说话的声音嘶嘎了。“什么！我们的国家会糟糕到这个程度？这是谁造成的罪恶？”

他们两个人为各自的处境哑然了好一会儿。沉静中远远地传来大队行旅在道途上行走时发出来的杂乱的声响。

皇帝听到皇太后们的行列走近，感到莫名的惆怅，但这一点儿也抑压不住他那全副同情大捡儿的怜悯。他忘记了自己，只顾到怎么在这片刻间，明知是无济于事，明知自己也是值得可怜的，而要给予别人以莫大的慰藉，真是有点儿惺惺惜惜。有心肠正似无心肠！

光绪轻轻地抓住了大捡儿姑娘的手，她让他握着。

“哎呀，你的手滚烫！”大捡儿叫了起来。

皇帝在黑暗里没有说什么。崔太监甜睡的鼾声，清晰地烦扰着他们俩的听觉。

“哦，我顶喜欢的一个女人跟你一样，”光绪兴奋地说。



“也是被人捡去养大了的孤儿?”

“不，我说她的模样儿。不过她不及你，在她死之前，她就没有机会看明白这世界是什么样子？她算得是白活了。我直到现在才明白，我还死不得，我对这整个的人间知道得太少，认识得太少。我还不能死，你也不能死！”光绪的双手紧按在大捡儿的两肩上道：“她不是孤儿，其实你也不是孤儿，只不过你被你的父母遗弃了。你为什么不去找他们？”

“到那里去找？”大捡儿的眼睛瞪得圆圆的低呻着道：“我不认识他们，即使他们还活在这世上；他们又那里辨得出我？以为我出了娘胎不久，被弃在城墙根下，早已毙了小命。”

“一点儿线索都没有？”

“只有一件当时包裹着我的绣花衫子。”

“还在手头吧？”

“我永远收藏着。我想那是我母亲的衫子。”

“好，你拿了那衫子跟我一块儿走吧。”

“跟你一块儿走，走到那里去？”

“去寻找你的生身父母呀。”

“不，不行！现在还不行！待你下次经过这里的时候或许可以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光绪把她摇晃了几下。

“为了我还不能丢下她老人家……”

“谁？”

“我的养母，她已经病卧在这破屋子里一两年了。”



“哦——”光绪望了一望黑暗里的破屋子。“怪不得你需要银钱。大夫说她是什么病?”

“谁知道是什么病，反正是命苦的人害的病。大夫？什么大夫？”

光绪没有回答她的词儿，只是一味地在想，他需要想的事情太多了，反而觉得脑子里乱哄哄的，并没有能够把想到的事情想出丝毫的眉目来。

“我觉得你的养母太慈悲了，她救活了你！”

“最初，她也是有目的。”

“她能对一个弃婴抱着什么了不得的目的？”

“她在北京城外捡起我的时候，她自己有一个两周岁大小的男孩子。她穿透了，想到日后果讨不起一房儿媳妇。”

“所以把你捡抱了回来，打算长大了配给她儿子？”光绪说到这里，淌下了眼泪。“这个国家当真民不聊生到这个地步？那不完了么，那不完了么？”

“是完了呀，早完了呀！”大捡儿姑娘没有体切到皇帝的辞意，却只顾念到自家的心事道：“他在十三岁的时候发了一场天花死了。”

“死得好，死得好，免得活在这样的国家里吃苦受难，我也恨不得一死完事！可是……”

“快不要那么想——不论什么事情都是从艰苦里翻过身！”

“你看我这一辈子翻得了身不？”

“怎么翻不了身？只要我们硬朗得起来！就没有翻不了



身的。”

“你呢？”

“我的养母已经老了，而且已经病得动弹不得了！她多活一天，我要多忍耐一天，等到她升了天，我才硬朗得起来，我才有硬朗起来的勇气！”大捡儿说到这里，拍了拍光绪的臂膀道：“你就比我好办得多，无牵无挂一个人，还有什么硬朗不起来的！”

“不，你误会了，”光绪说着指着那漫长的来时的路途，“你听，那走近来的车声，马声，嘈杂声，这人间一切一切的响声都是我的牵挂，我要是毫无牵挂，我早就干我想干的事情去了，——什么？我们要等待老的一代死了才翻得了身么？”

“你也有老人要侍候么？”

“嗯，我不跟你说，我说了你也不会相信。”光绪的满腔心事，诚有找不到一个知己可以诉倾诉述自己的衷由，他很同情大捡儿姑娘，可是她一点儿也不了解他，更不认识他，自己明明是皇帝，别人竟不相信他是皇帝，他无可奈何，最后惟长叹依希而已。

天色已经是漆黑了，一阵清风，风吹草动，人们清醒了不少，这才发觉，缺月朦胧，也还多少有点儿光芒，照耀得大地人间一切的景色隐约迷离。

草动处闯出来一只黑影子，把光绪皇帝和大捡儿姑娘吓了一大跳，不期而然地紧搂在一起。那黑影子直冲到他们俩